

中国人民银行包头市分行后厨食材供应商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NMGTF-2025-901)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

一、招标条件

本中国人民银行包头市分行后厨食材供应商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预算资金，招标人为中国人民银行包头市分行。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中国人民银行包头市分行后厨食材供应商采购；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中国人民银行包头市分行后厨食材供应商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中国人民银行包头市分行后厨食材供应商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4.供应商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5.供应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www.gsxt.gov.cn/index.html）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及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6.供应商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Index）法定代表人及单位无行贿犯罪行为。7.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8、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09-10 17:00:00到2025-09-17 17:00:00。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获取地址：包头市稀土高新区总部经济园 29 栋十三层1310室。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9-22 15:0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包头市稀土高新区总部经济园29栋十三层1310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9-22 15:00:00。

开标地点：包头市稀土高新区总部经济园29栋十三层1310室（现场开标）。

七、其他

1、招标方式：竞争性磋商2、采购需求（1）品目名称：农畜产品批发服务（2）采购标的：中国人民银行包头市分行后厨食材供应商采购（3）数量（单位）：1项（4）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详见采购文件3、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及方式：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潜在供应商，请于2025年9月10日17:00至2025年9月17日17:00（法定节假日及休息日除外）在包头市稀土高新区总部经济园29栋十三层1310室进行报名，报名成功后方可获取磋商文件参加本项目，供应商报名时需提交下列资料复印件一式叁份（盖供应商公章）：（1）获取文件登记表（内容包括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单位全称、联系人姓名、电话、邮箱，表格格式供应商自拟）（2）企业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3）营业执照；（4）有效的《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4、本项目磋商文件售价：0元人民币。5、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投标人应保证其提供的通讯手段(电话、联系人、电子邮箱等)一直有效，能及时通知投标人，并能及时反馈信息，否则后果自负。；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中国人民银行包头市分行。

九、联系人

招标人：中国人民银行包头市分行

地址：包头市青山区钢铁大街50号

联系人：高元

电话：0472-5173275

邮件：542593094@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腾飞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包头市稀土高新区总部经济园29栋13层1310室

联系人：冀国莉

电话：0472-6981858

邮件：nmgtxmgl@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冀国莉（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内蒙古腾飞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